



攀枝花市沿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田堡煤矿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基本情况

攀枝花市沿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田堡煤矿位于攀枝花市南西254° 方位，直线距离约15km处，行政区划属攀枝花市仁和区太平乡龙潭社区、太平乡革新社区、前进镇宝鼎社区、前进镇田堡社区、前进镇高峰社区、前进镇永胜社区，为生产矿山。矿山采矿权面积13.5042km²，开采矿种为煤矿，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生产规模为39万t/a，矿山设计服务年限为33.2年，剩余服务年限为1.5年。

《方案》编制目的为延续采矿权，《方案》适用年限5年，基准期为通过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批准之日。根据《攀枝花市沿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田堡煤矿基本农田影响论证报告》专家审查意见，攀枝花市沿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田堡煤矿各地面工业场地均不占用基本农田。矿权范围内分布有基本农田，矿山开采以来对采矿权范围内基本农田的耕地地力、土壤质量、土壤储蓄水基本无影响，采矿权范围的基本农田分布区无开采引发的地质灾害，矿山未来严格按开发利用方案及开采设计开采并采取相应预防措施后，采煤活动不会占用基本农田，不会造成基本农田的水土流失、影响土层厚度和土壤性质，基本不会对基本农田的耕地地力、土壤质量和土壤储蓄水造成影响，也不会引发地质灾害而破坏采矿权范围内的基本农田。

《方案》对矿山地质环境及土地损毁情况进行了现状与预测评估。

地质环境方面：评估级别为一级，无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等灾害情况发生，发育地裂缝3处，发育程度为弱发育。主要地质环境问题为各地面工业场地压占对地形地貌景观破坏，以及地下采空塌陷范围对含水层的破坏。地质环境保护与预防措施主要有保留已有挡渣墙和截排水措施、井下开采严格按照开发利用方案留设安全煤柱和顶板支护，修筑截排水沟、弃渣清运、矸石堆临时遮盖和分级放坡、人工巡查、地表变形监测、含水层监测、水土污染监测等。

土地损毁方面：矿山损毁土地权属为太平乡革新社区、太平乡龙潭村、前进镇田堡村，为集体土地。土地损毁面积 7.4672hm^2 ，已损毁面积 7.4672hm^2 ，预测损毁面积 0hm^2 ，损毁单元包括一矿工业广场、一矿老工业广场、炸药库（一矿）、办公生活区、矸石场1、矸石场2、二矿一采区工业广场、炸药库（二矿）、西一回风井、二矿二采区工业广场、爆破器材室、西二回风井，其中损毁园地面积 0.2362hm^2 ，林地面积 0.5283hm^2 ，草地面积 0.2275hm^2 ，商服用地 0.3169hm^2 ，工矿仓储用地 5.7755hm^2 ，住宅用地 0.2372hm^2 ，交通运输用地 0.1155hm^2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0.0301hm^2 。

《方案》最终确定复垦区面积 7.4672hm^2 ，纳入复垦责任面积 7.4672hm^2 ，其中复垦为园地面积 4.7714hm^2 ，林地面积 2.1900hm^2 ，草地面积 0.5058hm^2 。矿山开采结束后，除各类拦

挡和截（排）水等保护和治理设施可以继续发挥作用予以保留外，其余矿山用地复垦后全部返还原土地权属人。矿山开采期间，同步开展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测管护工作。《方案》总体部署为“边生产、边治理、边复垦”，结合矿山开采进度，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工作计划定为每3年为一个阶段，共分为2个阶段。

《方案》静态总投资368.79万元，动态总投资368.79万元。

矿山企业（公章）：攀枝花市沿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公章）：四川瀚德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